

# 蘇軾全集校注

詩集



張志烈 馬德富 周裕鍇 主編

# 蘇軾全集校注

【第一冊】  
【詩集一】

張志烈

馬德富

周裕鍇

主編

## 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蘇軾全集校注/張志烈等校注. —石家莊: 河北人民出版社, 2010. 6

ISBN 978-7-202-05448-2

I. ①蘇… II. ①張… III. ①古典文學-注釋-中國-北宋 IV. ①I214.41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09) 第 231094 號

---

書名	蘇軾全集校注 (全二十冊)
主編	張志烈 馬德富 周裕鍇
選題策劃	張晨光 董寶生 王蘇鳳
責任編輯	王書華 王靜 宋佳
美術編輯	吳書平
封面設計	王子崇子
責任校對	傅敬華 曹玉萍

---

出版發行 河北人民出版社 (石家莊市友誼北大街330號)

印刷 河北新華印刷一廠

開本 850毫米×1168毫米 1/32

印張 510.75

字數 8 146 000

版次 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數 1-3 000

書號 ISBN 978-7-202-05448-2/I·801

定價 2800.00元

---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# 蘇軾全集校注人員名錄

## 蘇軾詩集校注

馬德富：卷一（後半）、卷二、卷三、卷四、卷五、卷六、卷七、卷八、卷九、卷一〇、卷一一、卷一二、卷一三、卷一四、卷一五、卷一六（前半）、卷一八、卷一九、卷二〇、卷二四、卷四九、卷五〇。

陳應鸞：卷一六（後半）、卷二一、卷三四、卷三五、卷三六、卷三七、卷三八、卷三九、卷四二。

王克讓：卷二三、卷二五、卷二六、卷二七、卷二八、卷二九、卷三〇、卷三一、卷三二。

李昌陟：卷二二。

劉文剛：卷四〇、卷四一。

吳明賢：卷四七、卷四八。

趙曉蘭：卷三三、卷四五。

虎維鐸：卷一七、卷四六。

王春淑：卷四三、卷四四。

另外，曾棗莊校注了卷一（前半）。王興平校注了卷二四初稿。羅國威參加了卷一九、二〇、二一、二三初稿校注工作。

陳應鸞審訂補注了部分校注稿，馬德富審訂補注並統一詩集校注全稿。

## 蘇軾詞集校注

張志烈：卷一、卷二、卷三。

## 蘇軾文集校注

周裕鍇：卷一一、卷一二、卷一三、卷一四、卷一五、卷一六、卷一七、卷一九、卷二〇、卷二一、卷二二、卷二三、卷七三。

金諍：卷一、卷二、卷三、卷四、卷五、卷八、卷九、卷一〇、卷二三、卷二四、卷二五、卷二六、卷二七、卷二八。

謝謙：卷二九、卷三〇、卷三一、卷三二、卷三三、卷三四、卷三五。

劉黎明：卷六、卷七、卷一八、卷三六、卷三七、卷三八、卷三九、卷四〇、卷四一、卷四九。

何江南：卷五〇、卷五一、卷五二、卷五三、卷五四、卷七二。

江裕斌：卷五九、卷六〇、卷六一、卷六二、卷六三、卷六四、卷六五、卷六六、卷六七、卷六八、卷六九、卷七〇、卷七一。

楊勝寬：卷四二、卷四三、卷四四、卷四五。

潘慈光：卷四六、卷四七。

王文龍：卷四八、卷五五、卷五六、卷五七、卷五八。

周裕鏞：經本植審訂補注了部分校注稿，張志烈審訂補注並統一文集校注全稿。

# 蘇軾全集校注前言

## 一

中國古代社會運行到北宋中葉，進入一個文化全面復興的時代。王國維曾說：「天水一朝人智之活動，與文化之多方面，前之漢唐，後之元明，皆所不逮。」<sup>(一)</sup>陳寅恪更認為：「華夏民族之文化，歷數千載之演進，造極於趙宋之世」<sup>(二)</sup>。在這一時代裏，政治學、經濟學、哲學、史學、科學、文學、藝術各個領域幾乎同時出現

(一) 王國維《宋代之金石學》，《靜安文集續編》，《王國維遺書》第五冊，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〇年影印本。

(二) 陳寅恪《鄧廣銘〈宋史職官志考證〉序》，《金明館叢稿二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〇年版。

光耀史冊的偉大人物。這是一個產生巨人的時代，而蘇軾則是巨人中的巨人，他對中國文化的貢獻和對後世的影響在當時無人能及。

蘇軾，字子瞻，一字和仲，號東坡居士，四川眉山山人。他生於宋仁宗景祐三年十二月（公元一〇三六年一月），死於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（一一〇一）七月，按舊時計法，享年六十六。蘇軾的曾祖父、祖父都是布衣，但到了他父親一代，家族中開始有人做官。當時，四川地區的經濟狀況相當良好，教育事業也在此基礎上迅猛發展，「釋耒耜而執筆硯者，十室而九」<sup>(一)</sup>。蘇軾的伯父蘇洵進士及第，給家族帶來榮譽，也給蘇軾父子樹立了「學而優則仕」的榜樣。蘇洵從青年時代起，發憤學習，「大究六經百家之說」<sup>(二)</sup>，最終成為著名的作家和學者。蘇軾和弟弟蘇轍從小就以父親為師，接受了豐富的文化教養和薰陶。

自古以來出生於四川的學者就有「觀奇書」的特點，即在正統的儒家經書之外，閱讀諸子百家、三教九流的著作。蘇軾的文化教育裏，無疑也有這樣的內容。

(一) 蘇軾《謝范舍人書》，《蘇軾文集》卷四九，中華書局一九八六年版。

(二) 歐陽修《故霸州文安縣主簿蘇君墓誌銘》，《歐陽文忠公集》卷三四，《四部叢刊》本。

正如南宋人所說：「東坡先生之英才絕識，卓冠一世，平生斟酌經傳，貫穿子史，下至於小說雜記，佛經道書，古詩方言，莫不畢究。故雖天地之造化，古今之興替，風俗之消長，與夫山川、草木、禽獸、鱗介、昆蟲之屬，亦皆洞其機而貫其妙，積而爲胸中之文。」〔三〕廣泛博雜的閱讀，培養出蘇軾開闊的視野和通達的襟懷，使得他的思想中別具一種打通各門學科、融會各家思想的博大精神。

宋仁宗嘉祐二年（一〇五七），蘇軾參加了禮部進士考試。他的《刑賞忠厚之至論》，議論自然流暢，一反「時文之詭異」，受到當時文壇領袖知貢舉歐陽修及其助手梅堯臣的高度贊賞，同時也引起了元老重臣文彥博、富弼、韓琦的重視。母親程夫人去世，蘇軾隨父蘇洵和弟蘇轍回蜀奔喪，丁母憂三年。終喪回朝。嘉祐六年（一〇六一），歐陽修舉薦蘇軾對制策，應仁宗直言極諫策問，人三等。授大理評事、簽書鳳翔府節度判官廳公事。蘇軾從此進入仕途，開始了四十年的宦海沉浮。

宋英宗治平二年（一〇六五），蘇軾由鳳翔簽判任還朝，差判登聞鼓院。英宗愛其才，甚至想直接將他召入翰林，爲宰相所勸止。於是蘇軾依近例召試學士院，試《孔子從先進論》、《春秋定天下之邪正論》二論，又入三等，獲得直史館的榮

〔二〕 王十朋《集注分類東坡先生詩序》，《集注分類東坡先生詩》卷首，《四部叢刊》本。

耀館職。但就在這一年，妻子王弗病故；接着第二年，父親蘇洵也病故。蘇軾再次回蜀丁父憂。而這一次終喪還朝，便再也没有回過眉山，蜀中山水遂成爲伴隨他一生的夢憶。

蘇軾重回朝廷已是熙寧二年（一〇六九），朝廷早已換新君。年輕的神宗皇帝雄才大略，力圖改革弊政，起用王安石爲參知政事，依其議創設「制置三司條例司」的新機構，作爲變法的主持機關。新法的主要內容爲理財與整軍，其目的是爲了富國強兵，抑制「兼併」，堵塞「利孔」，將商品經濟的利潤收歸朝廷。蘇軾早在對策時已發表了一系列的改革弊政的言論，但他和王安石的改革思路卻有重大的分歧。王安石深刻認識到社會經濟結構的變化，國家政治經濟的危機非通過變法理財來根治不可。蘇軾卻認爲「天下之所以不大治，失在於任人，而非法制之罪」<sup>(一)</sup>，因而主張在不變法度的基礎上，實行「課百官」、「安萬民」、「厚財貨」、「訓兵旅」等措施。簡言之，王安石堅持激進的改革祖宗法度的劇變，蘇軾則主張溫和地遵循祖宗法度的漸變。王安石向來知道蘇軾的議論異於自己，所以把還朝後的蘇軾以殿中丞直史館的身份抑置判官告院。後來王安石進一步感到來自蘇軾的威

(一) 蘇軾《策略三》，《蘇軾文集》卷八。

脅，又讓他權充開封府推官，「意以多事困之」，省得他來議政。不料蘇軾「決斷精敏，聲聞益遠」<sup>〔三〕</sup>，而且推出好幾篇反對新法的重頭文章。

總之，由於與王安石的政策不同，與守舊的元老重臣關係密切，再加上王安石的故意排擠，蘇軾逐漸捲入以司馬光為代表的「舊黨」反對「新法」的浪潮，並以其卓越的才華儼然成為舊黨的代言人。在《上神宗皇帝書》中，蘇軾認定「國家之所以存亡」，「在道德之淺深」，「風俗之厚薄」，而「不在乎強與弱」、「富與貧」<sup>〔三〕</sup>。這種觀點反對富國強兵，也否定了自己過去在對策時倡導改革的觀點。然而，在王安石的以「生天下之財」為改革唯一目的，以「爭利」為社會的唯一價值取向的形勢下，蘇軾關於社會道德風俗的重要性的論述，無疑具有糾偏治弊的針砭作用，對於如何構建一個和諧安定的社會具有深遠的啓示意義。值得注意的是，蘇軾和頑固的守舊派不同，他反對王安石主要是其「與民爭利」，他擔憂的是青苗等法會帶來流弊，危害普通農民，而對新法中如限制皇族特權、修完器械、閱

〔二〕 蘇轍《亡兄子瞻端明墓誌銘》，《欒城集·後集》卷二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。

〔三〕 蘇軾《上神宗皇帝書》，《蘇軾文集》卷二五。

習旗鼓等措施表示肯定。熙寧年間蘇軾和王安石的交惡，奠定了他一生的政治命運，從此以後，他的仕途便與舊黨的得勢、失勢緊緊地捆綁在一起，儘管他後來曾與王安石有過短暫的會晤和諒解，也曾反對過司馬光廢除一切新法。

熙寧三年（一〇七〇），王安石指使姻親侍御史知雜事謝景溫誣告彈劾蘇軾，雖查無實據，但神宗對他印象已經不好。熙寧四年（一〇七一），蘇軾被任命為杭州通判，離開危機四伏的汴京。繼通判杭州之後，他又在密州、徐州、湖州三地任知州，擔任地方官達八年之久。蘇軾具有處理實際事務的才能，他既是關心民瘼的良吏，也是果決任事的能吏。在杭州，他協助知州修復錢塘六井，巡行各縣，賑濟災荒。在密州，他監督捕蝗，上奏朝廷蠲免秋稅，招人撫育棄嬰，所活達千人。在徐州，他率領軍民抗洪救災，築堤護城，開發石炭。在各地，他都以一個親民的父母官形象出現在普通百姓面前。

在處理地方政事的閒暇，蘇軾的文藝活動也得到極大的開展。杭州西湖的美景、錢塘的潮汛、天目的秀色為蘇軾提供了豐富的素材，引發他創作了大量詩作。密州的苦寒生活和剽悍民風，激發了蘇軾的英雄情懷，由此而有意改造詞為「豔

科」的舊習，開創了由「東州壯士抵掌頓足而歌」的豪放詞派<sup>(二)</sup>。在徐州，蘇軾則寫作了一系列題畫詩，結合繪畫品評以發表其藝術見解。在湖州，懷念前任知州文同，寫下著名的《文與可畫篔簹谷偃竹記》。在此期間，一些年輕的文人學士紛紛向蘇軾求教，願拜在門下，其中黃庭堅、秦觀、晁補之、張耒成爲文學史上盛傳的蘇門四學士。政治上失意的蘇軾在文藝上取得極大的成功，儼然被新一代士人奉爲在野的文壇領袖。

元豐二年（一〇七九），蘇軾在湖州任上因被指控作詩文誹謗朝廷而被捕入御史臺獄，並牽連了一大幫舊黨人士。這一事件史稱「烏臺詩案」，是歷史上著名的文字獄。它標誌着變法的新黨和保守的舊黨之間的政治鬥爭逐漸變質，蛻化爲朋黨之間的相互傾軋和報復。這場險惡的政治風波，幾乎使蘇軾遭到滅頂之災。經舊黨元老司馬光、張方平、范鎮的營救，甚至新黨重臣吳充、章惇的說情，蘇軾終免死罪，責授黃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，不得簽書公事，其身份實際上是安置在黃州而被監管的逐臣。

元豐三年（一〇八〇）春，蘇軾以待罪之身抵達黃州，隨之在此整整生活了五

(二) 蘇軾《與鮮于子駿三首》之二，《蘇軾文集》卷五三。

年。初到黃州時，蘇軾已四十五歲，王安石雖已退居江寧，但主行「新法」的神宗年方三十三歲，正值英年。作爲政治家的蘇軾幾乎已永無出頭之日，經濟上也極爲困窘，團練副使有虛名而無俸祿，僅靠過去的積蓄爲生，日子越過越艱難。後經友人替他向官府申請到一塊數十畝的荒地，他帶領家人親自耕種，以此解決喫飯問題。這塊地在黃州州城舊營地的東面，因此取名「東坡」，蘇軾也由此號「東坡居士」。從此，在中國古代文化史上，出現了東坡居士這個形象，而「東坡」之名比「蘇軾」更家喻戶曉。

黃州時期是蘇軾在學術和文學創作上的豐收期，它再次印證了中國文學史上「詩窮而後工」的客觀規律。作爲學者的蘇軾，他在黃州的主要成果是《易傳》九卷、《論語說》五卷的撰寫與《書傳》的動筆。這些成果標誌着蘇軾自成一家的學術思想的形成。更重要的收穫是他的文學創作。他的散文，從以前側重於經學、史學、哲學、政治學的論文，轉向隨筆、題跋、書簡、雜記等文學性很強的小品文，抒寫人生感慨，表達朋友情誼，發表藝術見解，記錄山川風物。他的詩歌，則從以前的富瞻流麗而走向清空曠達，表現出更深沉的人生思考。他的詞作，或雄放豪邁，或高曠灑脫，或婉約清深，超越人生的苦難，更達到出神入化的境界。他的代表作品《赤壁賦》、《後赤壁賦》和《念奴嬌·赤壁懷古》，指點江山風月，緬懷歷

史人物，思考宇宙人生，對後世的文學藝術史影響甚巨，黃州赤壁名滿天下，成爲名副其實的「東坡赤壁」。

元豐七年（一〇八四），蘇軾量移汝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。在離黃赴汝的途中，他於金陵鍾山會見了罷相八年的王安石。這次短暫而神秘的會晤，宋人筆記異聞紛呈，但從蘇軾「從公已覺十年遲」的表白來看（二），則他與王安石不僅在道德學問、詩歌文章方面惺惺相惜，而且在政治態度和人生態度上應當也有所諒解和默契。

就在元豐八年（一〇八五）春，宋神宗英年早逝，十歲的哲宗繼位，神宗母高氏以太皇太后的身份垂簾聽政，任司馬光爲門下侍郎，舊黨人士紛紛得到重用。蘇軾也迎來了政治上的春天。這一年，他先是接到知登州的任命，到任才五天，又匆匆奉調入京，隨即升任起居舍人。次年即元祐元年（一〇八六）三月，除中書舍人，掌外制。九月升爲翰林學士，掌內制。從此，蘇軾成了參與決策的政府要員和朝廷的喉舌。司馬光上臺後立即著手廢除全部新法，恢復仁宗時代的法度，史稱「元祐更化」。然而，蘇軾從任地方官的實踐中，已意識到新法中有部分合理的內容，不能一概否定。所以在司馬光罷廢「免役法」，恢復「差役法」一事上，蘇軾

（二）蘇軾《次荆公韻四絕》之三，《蘇軾詩集》卷二五，中華書局一九八二年版。

與之進行激烈的爭論，肯定「免役法」的實施對生產發展有好處。當然，對新法中害民之法，如「青苗法」，他也堅決反對。但是，蘇軾這種「獨立不倚」的立場，遭到部分舊黨人士的強烈不滿，甚至有人將他比作第二個王安石。司馬光去世後，舊黨迅速分化為幾個黨派，出現了「洛蜀黨爭」、「朔蜀黨爭」一類朋黨之間由學術宗派、政見歧異轉化而來的政治傾軋。除去朋黨恩怨之外，以蘇軾為代表的蜀黨與程頤所代表的洛黨，還體現了宋代文苑傳統和道學傳統的根本衝突。

元祐年間，蘇軾的門下士黃庭堅、張耒、晁補之、畢仲游等人並擢館職，秦觀、孔平仲、李之儀等一大羣文學之士也會聚京城，形成一個以蘇軾為中心的文人集團。元祐三年（一〇八八），蘇軾知貢舉，辟黃庭堅等人為助手，成為繼歐陽修之後的真正的新一代文壇盟主。與嘉祐年間相比，蘇軾領導的元祐文壇政治色彩相對淡化，而文藝色彩更為濃厚，從主考官到參詳檢點官，都是些多才多藝的知名文人。這個文人集團在政事之餘，作畫吟詩，聽琴對弈，焚香煮茗，玩碑弄帖，談禪論道，醉心于文學藝術精神產品的創造。最有代表性的是所謂「西園雅集」，蘇軾、蘇轍、黃庭堅、秦觀、張耒、晁補之、李公麟、米芾等十六人集會駙馬王詵的西園，李公麟為畫《西園雅集圖》。與會者皆為傑出的文學家、藝術家，其玩賞興味，文采風流，超過晉代的金谷、蘭亭之會，成為盛宋高雅的精神文明的象徵。在元祐

年間，蘇軾的文學創作質量或許有所下降，但其在文化史上的意義不容低估。而以此年代命名的「元祐體」，也作爲「以文字爲詩、以才學爲詩、以議論爲詩」的宋詩的典型在中國詩歌史上佔有一席之地<sup>(二)</sup>。

由於不斷受到政敵的造謠中傷，蘇軾不安於朝廷，便於元祐四年（一〇八九）出任杭州知州。此時他已是朝廷派出的方鎮大員，更便於施展其行政能力，爲民造福。蘇軾一到杭州，首先是請求免去租稅，又同時開倉賑災，緩解民困。接着採用「以工代賑」的方法，發動疏浚鹽橋、茅山兩河工程，雇傭災民，使之存活。後又進一步治理西湖，開掘葑灘，疏浚湖底，修築長堤。不僅興修水利於一時，而且留人文景觀於千古，而今著名的蘇堤、六橋、三潭印月等都是蘇軾任知州時的傑作。蘇軾任滿後回京擔任翰林學士，僅幾個月，又避嫌外任，於元祐六年（一〇九二）出知潁州。潁州冬日大雪，蘇軾又開糧倉以賑饑，調炭薪以救寒。又開發溝渠，治理潁州西湖。在此不到半年，元祐七年（一〇九二）春，蘇軾又改知揚州。到任後他瞭解民情，呼籲朝廷放免「積欠」。九月，蘇軾被召回京，參與了郊祀大典，官進端明殿學士、翰林侍讀學士、禮部尚書，這是他一生最高的官職。蘇軾在京城期

〔二〕 嚴羽《滄浪詩話》，《歷代詩話》本，中華書局一九八一年版。